附件1：

2023年度

道县水利局部门（单位）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道县水利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道县水利局部门（单位）概况

1. 部门职责

根椐中共道县县委办公室、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道县水利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道办发【2020】35号），制定本单位职责：

（一）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和县财政性水利资金的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国家、省、市及县水利建设投资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二）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拟订全县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重要流域、区域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质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行政审批，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监管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负责水旱灾害防御、编制全县水库水旱灾害防御预案并组织实施，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湖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四）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县水利规划，起草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县域防洪规划等水利规划。负责全县水能资源开发利用的统一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编制水能资源开发利用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水能资源开发利用权有偿取得工作。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的有关规定，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规划，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组织指导江河、水库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负责河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库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域水系连通工作。负责河道管理工作，承担河（湖）长制组织实施具体工作，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或跨县区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及运行管理。

（七）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负责有关重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核报批、监督实施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负责水土保持规费征收制度的实施。

指导农村水利工作。

（八）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

（九）指导全县水利行业的国有资产监管工作，负责对水利资金的使用和局属系统国有资产的监管工作。

（十）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的安全监管，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等水利工程设施的安全监管。

（十一）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相关工作，指导和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承担水利统计工作，指导全县水利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指导全县水利信息化工作。

（十二）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十三）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推动水库移民对口支援等工作。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移民工作方针、政策。

（十四）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道县水利局单位构成含本级和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包括水利局本级和下属站所九个二级单位。

1. 决算单位构成。

道县水利局2023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道县水利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  |  |  | 公开01表 |
| 部门：道县水利局 |  |  |  |  | 单位：万元 |
| 收入 | 支出 |
| 项 目 | 行次 | 决算数 | 项 目 | 行次 | 决算数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1 | 2637.48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2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2 | 8500.00 | 二、外交支出 | 33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3 |  | 三、国防支出 | 34 |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5 |  |
| 五、事业收入 | 5 |  | 五、教育支出 | 36 |  |
| 六、经营收入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7 |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7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8 |  |
| 八、其他收入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9 | 129.25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40 |  30.09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1 |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42 |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3 | 2478.14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4 |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45 |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6 |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7 |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8 |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49 |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50 |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1 |  |
|  | 21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52 |  |
|  | 22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53 |  |
|  | 23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54 | 8500.00 |
|  | 24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55 |  |
|  | 25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56 |  |
|  | 26 |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57 |  |
| **本年收入合计** | 27 | 11137.48 | **本年支出合计** | 23 | 11137.48 |
|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 28 |  |  结余分配 | 24 |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29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25 |  |
|  | 30 |  |  |  |  |
| **总计** | 31 | 11137.48 | **总计** | 26 | 11137.48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
| 　 | 　 | 　 | 　 | 　 | 　 | 　 | 　 | 　 | 公开02表 |
| 部门：道县水利局　 |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 目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7 |
| 合计 | **11137.48** | **11137.48** | 　 | 　 | 　 | 　 | 　 |
| 2130306 |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 85.00 | 85.00 | 　 | 　 | 　 | 　 | 　 |
| 2130314 | 防汛 | 62.00 | 62.00 | 　 | 　 | 　 | 　 | 　 |
| 2130399 | 其他水利支出 | 749.14 | 749.14 | 　 | 　 | 　 | 　 | 　 |
| 2130301 | 行政运行 | 1582.00 | 1582 | 　 | 　 | 　 | 　 | 　 |
| 2290402 |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 8500.00 | 8500.00 | 　 | 　 | 　 | 　 | 　 |
| 2101101 | 行政单位医疗 | 30.09 | 30.09 | 　 | 　 | 　 | 　 | 　 |
| 2080801 | 死亡抚恤 | 72.76 | 72.76 |  |  |  |  |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56.49 | 56.49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  |
| --- |
| 支出决算表 |
| 　 | 　 | 　 | 　 | 　 | 　 | 　 | 　 | 公开03表 |
| 部门：道县水利局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 目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经营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 合计 | **11137.48** | **1741.34** | **9396.14** | 　 | 　 | 　 |
| 2130306 |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 85.00 | 0.00 | 85.00 | 　 | 　 | 　 |
| 2130314 | 防汛 | 62.00 | 0.00 | 62.00 | 　 | 　 | 　 |
| 2130399 | 其他水利支出 | 749.14 | 0.00 | 749.14 | 　 | 　 | 　 |
| 2130301 | 行政运行 | 1582.00 | 1582.00 | 0.00 | 　 | 　 | 　 |
| 2290402 |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 8500.00 | 0.00 | 8500.00 | 　 | 　 | 　 |
| 2101101 | 行政单位医疗 | 30.09 | 30.09 | 0.00 | 　 | 　 | 　 |
| 2080801 | 死亡抚恤 | 72.76 | 72.76 | 0.00 |  |  |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56.49 | 56.49 | 0.00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 　 | 　 | 　 | 　 | 　 | 　 | 公开04表 |
| 部门：道县水利局 | 　 | 　 | 　 | 　 | 　 | 　 | 　 | 单位：万元 |
| 收入 | 支出 |
| 项 目 | 行次 | 金额 | 项 目 | 行次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3 | 4 | 5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1 | 2637.48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3 | 　 | 　 |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2 | 8500.00 | 二、外交支出 | 34 | 　 | 　 |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3 | 　 | 三、国防支出 | 35 | 　 | 　 | 　 | 　 |
|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6 | 　 | 　 | 　 | 　 |
| 　 | 5 | 　 | 五、教育支出 | 37 | 　 | 　 | 　 | 　 |
|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8 | 　 | 　 | 　 | 　 |
|  | 7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9 |  |  |  |  |
|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40 | 129.25 | 129.25 | 　 |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41 | 30.09 | 30.09 |  |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2 |  |  |  |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43 |  |  |  |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4 | 2478.14 | 2478.14 |  |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5 |  |  |  |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46 |  |  |  |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7 |  |  |  |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8 |  |  |  |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9 |  |  |  |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50 |  |  |  |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51 |  |  |  |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2 |  |  |  |  |
|  | 21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53 |  |  |  |  |
|  | 22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54 |  |  |  |  |
|  | 23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55 | 8500.00 |  | 8500.00 |  |
|  | 24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56 |  |  |  |  |
|  | 25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57 |  |  |  |  |
|  | 26 |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58 |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 27 | 11137.48 | **本年支出合计** | 59 | 11137.48 | 2637.48 | 8500.00 |  |
|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28 | 　 |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60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29 | 　 | 　 | 61 |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30 | 　 | 　 | 62 |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31 | 　 | 　 | 63 | 　 | 　 | 　 | 　 |
| **总计** | 32 | 11137.48 | **总计** | 64 | 11137.48 | 2637.48 | 8500.00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道县水利局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项 目** | **本年支出**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栏次 | 1 | 2 | 3 |
| 合计 | 2637.48 | 1741.34 | 896.14 |
| 2130306 |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 85.00 | 0.00 | 85.00 |
| 2130314 | 防汛 | 62.00 | 0.00 | 62.00 |
| 2130399 | 其他水利支出 | 749.14 | 0.00 | 749.14 |
| 2130301 | 行政运行 | 1582 | 1582 | 0.00 |
| 2101101 | 行政单位医疗 | 30.09 | 30.09 | 0.00 |
| 2080801 | 死亡抚恤 | 72.76 | 72.76 | 0.00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56.49 | 56.49 | 0.00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道县水利局 公开06表单位：万元 |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决算数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决算数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决算数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1600.58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68 | 307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
| 30101 |  基本工资 | 282.21 | 30201 |  办公费 | 7 | 30701 |  国内债务付息 | 　 |
| 30102 |  津贴补贴 | 94.46 | 30202 |  印刷费 | 2.5 | 30702 |  国外债务付息 | 　 |
| 30103 |  奖金 | 488.50 | 30203 |  咨询费 | 　 | 310 | 资本性支出 | 　 |
| 30106 |  伙食补助费 | 　 | 30204 |  手续费 | 　 | 31001 |  房屋建筑物购建 | 　 |
| 30107 |  绩效工资 | 163.33 | 30205 |  水费 | 4 | 31002 |  办公设备购置 |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267.69 | 30206 |  电费 | 7 | 31003 |  专用设备购置 | 　 |
| 30109 |  职业年金缴费 | 1.06 | 30207 |  邮电费 | 　 | 31005 |  基础设施建设 | 　 |
| 30110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144.93 | 30208 |  取暖费 | 　 | 31006 |  大型修缮 | 　 |
| 30111 |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 30209 |  物业管理费 | 2 | 31007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
| 30112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 30211 |  差旅费 | 6 | 31008 |  物资储备 | 　 |
| 30113 |  住房公积金 | 158.40 | 30212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 31009 |  土地补偿 | 　 |
| 30114 |  医疗费 | 　 | 30213 |  维修（护）费 | 4 | 31010 |  安置补助 | 　 |
| 30199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 30214 |  租赁费 | 　 | 31011 |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72.76 | 30215 |  会议费 | 1 | 31012 |  拆迁补偿 | 　 |
| 30301 |  离休费 | 　 | 30216 |  培训费 | 1 | 31013 |  公务用车购置 | 　 |
| 30302 |  退休费 |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7 | 31019 |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
| 30303 |  退职（役）费 | 　 | 30218 |  专用材料费 | 　 | 31021 |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
| 30304 |  抚恤金 | 72.76 | 30224 |  被装购置费 | 　 | 31022 |  无形资产购置 | 　 |
| 30305 |  生活补助 | 　 | 30225 |  专用燃料费 | 　 | 31099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
| 30306 |  救济费 | 　 | 30226 |  劳务费 | 　 | 399 | 其他支出 | 　 |
| 30307 |  医疗费补助 | 　 | 30227 |  委托业务费 | 　 | 39907 |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 　 |
| 30308 |  助学金 | 　 | 30228 |  工会经费 | 8 | 39908 |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 　 |
| 30309 |  奖励金 | 　 | 30229 |  福利费 | 8 | 39909 |  经常性赠与 资本性赠与

|  |
| --- |
|  经常性赠与 |
|  资本性赠与 |

|  |
| --- |
|  经常性赠与 |
|  资本性赠与 |

 | 　 |
| 30310 |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 30231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39910 |  资本性赠与 | 　 |
| 30311 |  代缴社会保险费 | 　 | 30239 |  其他交通费用 | 6 | 39999 |  其他支出 | 　 |
| 30399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30240 |  税金及附加费用 | 　 | 　 | 　 | 　 |
| 　 | 　 |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4.5 | 　 | 　 | 　 |
| 人员经费合计 | 1673.34 | 公用经费合计 | 68.00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  |  |  |  |  |  |  |  | 公开07表 |
| 部门：道县水利局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 目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 合计 | 0.00 | 8500 | 8500 | 0.00 | 8500 | 0.00 |
| 2290402 |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 0.00 | 8500.00 | 8500.00 | 0.00 | 8500.00 |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当表格数据为空时，应有此说明）** |

|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  |  |  |  |  | 公开08表 |
| 部门：道县水利局 |  |  |  | 单位：万元 |
| 项 目 | 本年支出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栏次 | 1 | 2 | 3 |
| 合计 |  |  |  |
|  |  |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  |
| --- |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  |  |  |  |  |  |  |  |  |  |  | 公开09表 |
| 部门：道县水利局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预算数 | 决算数 |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公务接待费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公务接待费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 7.00 | 0.00 | 0.00 | 0.00 | 0.00 | 7.00 | 7.00 | 0.00 | 0.00 | 0.00 | 0.00 | 7.00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1137.4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717.65万元，增长50.1%，主要是因为2023年度增加了中央及省级防汛抗旱等水利发展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1137.4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137.48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1137.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41.34万元，占15.63%；项目支出9396.14万元，占84.3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1137.4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717.65万元，增长50.1%，主要是因为2023年度增加了中央及省级防汛抗旱等水利发展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637.4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3.6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45.95万元，减少8.53%，主要是因为2023年度年中增加了中央及省级防汛抗旱等水利发展资金，水利发展资金县财政年初预算就未纳入。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637.4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9.25万元，占比4.9%；卫生健康支出（类）30.09万元，占比1.14%；农林水支出（类）2478.14万元，占比93.9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2.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0%，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抚恤金未分开填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5.92万元，支出决算为5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1.0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普调养老保险基数上调导致。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30.41万元，支出决算为30.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数调整导致。

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576.78万元，支出决算为15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74.2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九大站所水管体制改革（176人）的工资下达指标时调整为行政运行。

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分开填列。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2元，年初预算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分开填列。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670万元，支出决算为749.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44.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九大站所水管体制改革（176人）的工资下达指标时调整为行政运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41.3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733.3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6.0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6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9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费。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注意：三公经费情况说明，往年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口径，今年为财政拨款口径）***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7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7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98批次、来宾966人次，主要是开展水利工作需要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5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85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85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5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资金为年中临时增加资金，未在年初预算中列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8万元，比年上年决算数增加7.3万元，增长12.03%。主要原因是：增加2023年本单位新进人员人平经费数。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万元，召开会议30余次，主要为安全生产防溺水会议、汛期防汛抗旱会议、河长制工作会议以及县委政府交办召开的相关会议等。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我县财政局绩效股要求，针对项目资金填写了申报表、跟踪表以及年终绩效报告。针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分为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其他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局资金使用主要可分为六大项目：水利工程建设、防汛、抗旱、农村饮水维修养护、河长办工作，目前项目实际完成任务量均已达到绩效目标申报的任务量。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3年执行及绩效管理期间，我局认真执行中央、省和市、县安排的财政资金的使用及监管，没有擅自改变乡村振兴局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年度计划；没有违反规定改变乡村振兴资金使用范围和投向；没有违反衔接资金分配、拨付和乡村振兴项目立项、审批的程序；没有截留、挤占、挪用、贪污和骗取水利资金的现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年道县水利局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职能职责

根椐中共道县县委办公室、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道县水利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道办发【2020】35号），制定本单位职责：

（一）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和县财政性水利资金的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国家、省、市及县水利建设投资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二）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拟订全县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重要流域、区域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质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行政审批，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监管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负责水旱灾害防御、编制全县水库水旱灾害防御预案并组织实施，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湖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四）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县水利规划，起草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县域防洪规划等水利规划。负责全县水能资源开发利用的统一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编制水能资源开发利用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水能资源开发利用权有偿取得工作。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的有关规定，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规划，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组织指导江河、水库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负责河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库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域水系连通工作。负责河道管理工作，承担河（湖）长制组织实施具体工作，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或跨县区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及运行管理。

（七）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负责有关重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核报批、监督实施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负责水土保持规费征收制度的实施。

指导农村水利工作。

（八）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

（九）指导全县水利行业的国有资产监管工作，负责对水利资金的使用和局属系统国有资产的监管工作。

（十）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的安全监管，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等水利工程设施的安全监管。

（十一）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相关工作，指导和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承担水利统计工作，指导全县水利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指导全县水利信息化工作。

（十二）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十三）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推动水库移民对口支援等工作。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移民工作方针、政策。

（十四）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机构设置

道县水利局单位构成含本级和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水利局本级和下属站所九个二级单位。

3、人员情况

道县水利局属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行政编制10人，实有编制人员9人；事业编制52人，实有编制人员38人，其中管理人员0人，专业技术人员20人，工勤人员16人，参管2人，合计49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637.48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共计1471.43万元。其中基本工资282.2万元，津补贴94.46万元，奖金488.5万元，绩效工资163.3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67.6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44.93万元，职业年金1.07万元，住房公积金158.4万元，办公费15万元，印刷费6.5万元，水费6万元，电费9万元，邮电费2万元，物业管理费4万元，差旅费12万元，维修（护）费4万元，公务接待费7万元，会议费3万元，培训费3万元，工会经费8万元，福利费8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85万元。

1.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情况共计896.14万元。主要为防汛救灾项目资金，抗旱救灾项目资金，水旱灾害风险普查项目资金，死亡抚恤资金，中小型水库加固项目资金，河长办经费，应急度汛资金、城南保护圈项目资金，上坝灌区项目资金，潇水河生态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资金，饮水安全工程资金等项目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道县水利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为8500万元，主要用于二水厂建设。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道县水利局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道县水利局2023年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今年以来，县水利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下，积极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系统构建持久水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各项工作进展顺利，《建设幸福渠 滋润百姓心》、《道县：全面落实“河长制”守护碧水蓝天》、《党建+河长制，让老百姓喝上一口好水》相继在湖南日报刊登，取得了较好成绩，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党建引领进一步加强。**一是做好示范引领。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发挥带头示范作用，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最重要政治任务，将《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列入了学习计划，组织理论中心组学习12次。组织党员收看《榜样的力量（第二季）》，局班子成员带头写心得体会。二是守好意识形态阵地。牢牢把握意识形态主动权，狠抓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落实，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持续深化理论武装，创新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模式，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组织“第一议题”学习12次。三是认真开展主题教育工作。局党组结合水利工作实际，将理论学习、专题研讨、主题党日、学习榜样、为民服务同步推进，局班子成员撰写理论学习发言稿每人4篇，召开专题学习研讨会4次。

**（二）防汛减灾能力进一步提升。一是健全责任体系。**进一步完善《道县2023年上型号水利工程（中、小型水库、大中型河坝、泵站）防汛、日常管理和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和《道县2023年山洪灾害易发区防汛、日常管理和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二是强化防汛防御保障。**严格带班值班制度，由局领导班子成员带队，组建了63人的水旱灾害防御技术支撑专家队伍，共分为7组，每个组的组长由局领导担任，分片负责防汛抢险技术指导工作。对25个雨量站、17个自动水位站、37个图像站进行检修维修，确保雨情、水情、工情及时掌握。**三是强化”四预”能力建设。**修订完善防汛预案，组织各乡镇、中小型水库、在建水利工程等开展预案演练10余次；组织水利工程防汛责任人开展业务培训3场次，确保相关责任人熟悉工作职责和响应流程，切实提升防汛应急工作能力。累计转发气象、水文部门预警预报信息400余条，确保预警第一时间发布、第一时间响应。**四是强化隐患排查和防汛巡查。**《道县2023年上型号水利工程（中、小型水库、大中型河坝、泵站）防汛、日常管理和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的安排，积极组织水利系统干部职工按照规范要求进行水库、河堤、小水电站等节点问题的隐患排查，及时完善隐患整治；在汛期期间组织全员上岗、全天候巡查，确保第一时间了解情况、第一时间解决问题。**五是强化科学调度、合理蓄水。**根据雨旱天气的转变，提前严厉研判，针对性的采取保供保灌措施，科学调度，有效的保障了人畜安全饮水和农业生产。

**（三）水利建设进一步推进。一是完成去年工程建设扫尾。**完成了上坝灌区建设、2022年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等工程的扫尾；**二是加快推进在建工程建设。**2023年共争资争项水利资金达1.18亿元，目前完成了大路坝水库应急加固工程、2023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上型号水库白蚁防治工作；2023年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即将完成，九嶷河三期治理工程进展顺利、道县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及环境整治工程通过省生态环境部门的验收；2023年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小水源建设、“中梗阻”建设任务完成100%；争资投入491万元完成了黄田岗、神仙头村等全县的水毁工程建设；城西防洪圈建设顺利实施，城北保护圈建设完成了招投标并组织了实施；涔天河水库道县灌区项目建设顺利竣工并通过了水利部、省水利厅的验收，2023年为道县输送农业灌溉用水2700万立方。道县灌区项目建设因成效明显被《湖南日报》广泛推介。道县“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和管护”工作排全市第一，被市水利局推荐参加全省的真抓实干，道县“小农水”工作排名可望进入全省前列。**三是做好项目申报工作。**积极研判政策，提前谋划，包装、申报了项目37个，组织力量对拟建、近期内可以开工的项目进行积极对接汇报。目前有31个人项目通过了省发改委审核，并已上报国家发改委审查。项目争取取得了较为喜人成果。

**（四）河（湖）长制工作进一步推行。一是河长制工作机制不断完善。**进一步规范县乡村三级河库长履职，提升河库管护水平，印发《2023年道县河长制工作要点》、《2023年道县河长制工作考核细则》、《关于调整部分河长库长设置的通知》，召开巡河APP使用和水利部卫星遥感图斑复核、河库清“四乱”问题等培训会议5次，严格河库长巡河巡库履职工作标准，熟练掌握河库长巡河APP基本操作以及河库“四乱”问题处理流程，确保河库长作用发挥到位，维护河库治理成果。县河长办加强督导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交办，定期对乡镇场（街道）和成员单位工作情况进行通报，今年以来，共发出通报2期、下达交办单63个，全县三级河库长累计巡河8000余人次，巡河里程10000余公里。**二是强力开展河库问题排查整治。**在常态化、规范化持续推进河道“清四乱”的同时，开展妨碍河道行洪问题专项整治行动，边查边改、立查立纠，上半年，已发现并解决问题42个。同时，通过“民间河长”暗访、河库长巡查、水政巡查检查等方式，发现问题第一时间交办、第一时间解决到位。今年上半年，全县整治河道乱堆乱占问题89个；清理妨碍影响行洪泄洪河道21公里，清理占用河道违建厂棚3000余平方米；完成水事违法立案3起，结案2起，正在执行1起；第一季度卫星遥感核查问题138个，整改完成138个。**三是全力打造美丽幸福示范河库。**围绕“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目标，创新实施了新时代文明实践“幸福河库”志愿服务活动，组建了县乡村三级“共建美丽幸福河库”志愿服务队伍，设置了幸福河库志愿服务站（服务站设在各乡镇河长驿站），组织全县美丽幸福河库志愿者开展巡河活动60余次，开展宣传活动28场次，发放宣传资料5万余份，宣传横幅30余条；开展“护河爱水清洁家园”行动，清理河道漂浮物、水葫芦3000余平方米，清理河道垃圾20余吨。道县河长制工作因做法典型，三次被《湖南日报》推介。

**（五）道县城乡水务一体化稳步推进。**该项目是全县十大民生实事之一，被纳入“四个十”考核。按照考核要求，2023年重点工作内容为：推进三水厂建设、洪塘营管网延伸和单村供水工程，寿雁、祥霖铺2个污水处理厂存量收购，乡镇污水工程扫尾、验收和运营，工业园污水、祥霖铺污水管网改造；二水厂扩容和城西片区安全供水及引水工程建设，计划完成投资14873万元。截至2023年12月，累计完成投资15846.38万元，其中工业园污水块2823.42万元，乡镇污水9042.96万元，单村工程580万元，二水厂3000万元，城西引水400万元。

**（六）水行政监管进一步加强。一是开展节约用水知识宣传。**通过“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和“城市节水宣传周”等活动，并以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为契机，在全县开展节水宣传教育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乡村、进社区、进家庭等活动。累计开展节水宣传活动10余次，全面张贴宣传画、悬挂横幅、发节水倡议等形式引导全社会积极参与和支持节水工作，营造浓厚的节水、护水和水资源保护的良好氛围。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试点创建工作已审核通过标建设现场验收并公示。**二是全面加强取用水管理。**严把水资源论证审查关和取水许可审批关，截止11月取水审批共34处，其中新申请取水6处（其中新发证4处），变更6处，延续22处，对16家用水单位开展取用水及节约用水“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收缴水资源费158.76余万元。三是扎实开展水土保持监管工作。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将已批复的建设项目纳入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系统。对2023年第一批遥感监管2个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违法违规项目进行了督查与认定。严格实施已建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下达40余份监督检查通知。通过开源节流和存量资金追缴，2023年我县水资源费收取超300万元，为历年来之最。

**（七）安全生产责任落实进一步到位。一是持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对拦河闸坝、中小型水库、塘坝、河道险工段、在建工程等防汛薄弱环节开展全方位、多层次、拉网式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活动，累计出动500余人次，排查发现问题20余个，均已在汛前整改完成。**二是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位。**全面落实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防汛“五种责任制”，即：行政首长负责制、分级负责制、分部门负责制、专业技术人员责任制、岗位责任制。把责任目标分解到具体部门、落实到岗位和个人，建立起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责任到人的网络体系，层层签订责任书，层层明责加压，对每项工作、每个环节、每个岗位，都落实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具体职责。局领导班子成员深入一线，靠前指挥，现场办公，解决突出问题，履行防汛职责。特别是在4月3日至5日和6月24日至26日，我县两次强降雨期间，实现了“人员不伤亡、水库不垮坝、重要堤防不决口、重要基础设施不受冲击”的“四不”防御目标。我县安全生产工作自4月以来连续9个月排名全市前三。

1.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水利基础设施薄弱问题仍然存在。**受历史欠账多、改造面广量多，以及投入有限等因素制约，全县水资源短缺、防灾抗灾能力不强、生态环境脆弱的现状仍未有较大改观。应对持续干旱等自然灾害的能力脆弱。水利信息化应用存在短板。水利基础设施与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要求还有差距。

**（二）水利争先创优困难重重**。受县域经济发展制约、前期申报经费的困扰以及水利建设资金拨付影响，水利行业争先创优困难重重。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加强领导，改善服务，同时请政府加大对卫生健康事业的投入，规范项目管理，对日常工作督导。加强队伍建设，抓好绩效评价管理部门的队伍建设和业务指导，培养部门的绩效管理队伍，建立绩效评价的长期机制。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工作内容，成立有效的工作机制，保障项目的顺利推进。

（2）明确职责，加强项目管理。一是应针对每一个项目制定工作目标，科学编制和细化预算，做到预算有目标，执行有细则，控制专项支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3）财务部门应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了解具体的事项，合理安排资金支付，提高财务核算的准确性，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高业务能力水平。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为98分。按规定时间内将2023年度整体部门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进行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

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